

臺中市東區進德國民小學111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99年6月5日總統府公告華總一義字第09900137311號「環境教育法」
- (二) 101年11月19日中市環綜字第1010110283號函。
- (三)臺中市學校校園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二、計畫目標

- (一)計畫總目標:根據環境教育法第3條明定,機關、學校所舉辦之環境教育課程及活動須能符合運用教育方法,培育國民瞭解與環境之倫理關係,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國民重視環境,採取行動,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過程的精神及意涵。
- (二)計畫分項目標:
 - 1.加強環境教育,增進全校教職員生的環境知識,促使建立積極正向的環境價值觀與態度,能提升其環境責任感,使其具有環境行動,終能成為具有環境素養的公民。
 - 2.落實推動校園生活環保工作,養成節約能源、惜福、愛物及減廢之生活方式。
 - 3.美化綠化校園環境,提供戶外教學所需,並能達到陶冶教職員生性情,具有情境教育功能。
 - 4.改善校園自然環境,結合周圍生態,營造親和性生物棲地環境,讓校園成為生態探索的樂園。
 - 5.積極推動整潔教育、回收、綠色消費、節能減碳教育等環境教育計畫,並結合社區資源,將環境保護的觀念,落實在學生的日常生活中。

三、實施對象:

- (一)全校學生
- (二)全校教師
- (三)全體行政人員(含警衛、護理師、廚工)

四、計畫時程:今年(111年)計畫公布實施日起至今年12月31日止。

五、環境保護小組組織表及任務分工

環境教育計畫之主要人力為學校環境保護小組及工作團隊之成員,計8名。各成員之職稱及工作項目見下表。

職稱	職稱	工作項目
召集人	校長	研擬並主持計畫,彙整報告撰寫。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主要規劃並推動環境教育教學及負責全校教師的環境教育工作。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研究策劃,督導計畫執行,並協助行政協調;並負責全校學生環境教育工作。
組員	總務主任	主要負責校園環境之維護及硬體設施之管理,及警衛、工友、廚工等之環境教育工作。
組員	人事主任	主要負責行政人員之環境教育工作。
組員	體衛組長(執行秘書)	負責計畫的推動、人員溝通、獎勵及環境活

		動之推動。
組員	教學組長	環教教學活動策略設計及成效評估及相關學藝競賽活動，與學校課發會成員之協調聯繫。
組員	導師	永續校園網路網頁製作及維護。

註：以上成員如有更換，以職稱為主，繼續推動計畫進行。

六、計畫內容

項目	內容	進行方式	執行單位
一、推動校園環境管理	(一)訂定校園環境教育行動計畫	1.訂定並發展符合學校特色的永續校園環境教育行動計畫。 2.設置學校環保小組，負責校園內環境教育及管理事宜之運作。 3.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參與永續校園環境教育行動計畫的推動。	學務處
	(二)執行校園環境管理	1.採行綠建築觀念，建築及修繕房舍、設施、場所，並營造本土生物多樣性的校園場域之生態環境。 2.妥善處理研究、教學、實習後之廢棄物，落實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 3.定期取樣學校飲用水體送檢化驗，並委由專人或維修商依約定期維護管理。 4.建立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及防災應變機制。	總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總務處
二、進行環境教學及學習	(一)開設環境教育融入課程	1.每學年規劃四小時的環境教育融入課程。 2.選定一校內或校外之環境戶外教學場域，進行半天或一天的環境戶外教學或參訪。 3.推動食農教育，規劃低中高教學農園課程。	教務處
	(二)進行環境戶外教學	1.分校內及校外環境戶外教學。 2.事先規劃活動，編寫教案。 3.分組教學，依活動單進行探索教學。 4.事後討論。	教務處

	(三)培育環境教育師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結合學術及民間團體,鼓勵教職員參與多元化環境教育研習課程。 2.辦理環境教育課程設計與訓練研習會。 3.鼓勵教師行政人員參與網路學習認證。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教務處、人事室</p>
	(四)開發利用環境教材及教學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鼓勵教師自行設計環境教育教案及採用新的環境教育教學法。 2.依據現行課程綱要,將環境概念融入課程設計。 3.規劃成立環境保護生態教材園,提供學生學習。 4.設置環境教育網頁、環境教育宣導專欄及場所。 5.推廣環境鄉土教材及戶外教學。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五)舉辦環境教育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舉辦環境教育專題演講。 2.自行設計環境教育活動。 3.運用教育部、環保署編訂的環保補助教材、環保局的網路環保教材進行教學活動。 4.進行師生、家長環境教育交流活動。 5.參與校外環境保護服務活動。 6.舉辦教職員工生態旅遊。 7.推動環境服務學習。 8.參訪環境機構及設施。 9.環保影片觀賞。 	<p>學務處</p> <p>學務處</p> <p>教務處</p> <p>學務處</p> <p>學務處</p> <p>學務處、人事室</p> <p>學務處</p> <p>學務處、人事室</p> <p>教務處、人事室</p>
三、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一)舉辦環保教育競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舉辦環保教育有獎徵答比賽。 2.專家演講。 	<p>學務處</p>

(二)落實推動生活環保	1.鼓勵學生及教職員協助參與推行校園及社區垃圾減量、資源回收,綠美化及環境維護。	學務處、人事室
	2.鼓勵使用再生能源,水資源回收再利用及使用省水、省電器材。	學務處、總務處
	3.推動辦公室做環保。	學務處、總務處
	4.推動落葉及廚餘回收再利用。	學務處、總務處
	5.加強辦理省資源、低污染、綠色消費、綠色採購等生活環境教育活動。	學務處
	6.成立環保小尖兵,並辦理環保小尖兵研習。	學務處
	7.持續培訓解說小尖兵,帶領學弟妹探索校園	學務處
	8.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推動社區環境保護服務工作。	學務處

七、預期效益

- (一)全校教職員生均能符合環境教育法中所規定學習標準,並能逐漸了解環境教育的真義,並能落實到日常生活中。
- (二)透過學校師生及家長的參與,共創符合永續發展、安全舒適的校園環境。
- (三)執行環境創意教學,增進學生對環境覺知、技能、行動及價值觀。
- (四)主動積極推動校園環境保護工作,以增進學校成員之環保行動力。

八、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體衛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